

河北省柏县人民法院

公 告

(2024)冀 0524 破 4-2 号

2024 年 4 月 4 日，本院根据申请人邢台铸成轧辊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了邢台铸成轧辊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债务人邢台铸成轧辊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61758.65 元、负债总额 1632989.69 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本院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裁定宣告邢台铸成轧辊有限公司破产。

特此公告

